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13—015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9），因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20，证券简称：南方汇通）于2012年12月26日起停牌。有关情况刊载于2012年12月26日的《证券时报》D9版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一、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为从事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清洁技术与新能源相关业务的中央企业。本次交易对方拟置入资产为交易对方控股56.27%的子公司“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节能（杭州）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

二、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内容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主要内容

1、上市公司以全部资产和负债（简称“置出资产”）与交易对方同置出资产等值的资产进行资产置换。

2、交易对方向中国南车集团公司转让通过资产置换取得的上市公司置出资产，中国南车集团公司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权作为对价支付给交易对方。

3、交易对方拟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价值超出上市公司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购买。

以上各项互为条件，同步实施。

（二）重大资产重组拟达到的结果

1、中国南车集团公司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对置出资产进行整合，消除本公司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新造货车业务的同业竞争。

2、交易对方实现其资产注入上市，并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三、本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本公司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法律顾问、审计、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预评估等工作，上述工作已于 2013 年 3 月中旬基本完成；在此期间，本公司还组织独立董事以及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对方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尽职调查及现场考察；与此同时，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保密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筹划的原因

2013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以《关于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函》告知本公司，其收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书面通知：由于重组拟置入资产所涉及的利益相关方短期内难以达成一致，虽经努力，但预计在相关规定所要求的期限内无法改变前述状况。鉴于上述情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

五、承诺

公司承诺自公司复牌之日起至少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证券复牌安排

根据上述情况，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3 月 15 日